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RTS DESIGN LIMITED

寶姿時裝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589)

公告 - 內部監控檢討

茲提述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公告。

作為本公司的獨立專業顧問，FTI諮詢公司已對本公司之內部監控進行檢討並提出改善建議。誠如董事及本公司所同意，FTI諮詢公司作出的工作範圍如下：

- 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總部之現金支付流程的內部監控
- 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會計系統有關過賬及記錄之內部監控
- 與本集團管理層及主要會計人員討論，從而了解本集團現金收取和支付流程以及相關之資訊系統
- 檢討本集團現有現金支付管理之內部監控措施及程序
- 在工作範圍內，記錄任何監控環境下的弱點及非有效措施
- 針對上述工作中發現的內部監控不足之處提供建議方案

FTI 諮詢公司發現若干問題並向本公司提出建議。本公司同意 FTI 諮詢公司在內部監控檢討報告所披露之檢討結果並採納 FTI 諮詢公司提出之部份建議。此外，一些臨時措施已於本公司若干部門實施以應付及修正需即時關注的問題。內部監控檢討報告已提交予聯交所。

日後，本公司將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時，採取進一步行動及制定各種措施，以加強及改善本集團長遠之企業內部監控。

茲提述寶姿時裝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公告（「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委任FTI諮詢公司以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未來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誠如公告所述，自發現過往須予披露之交易及關聯交易後，本公司已委任FTI諮詢公司作為獨立專業顧問，就改善本公司之內部監控進行全面檢討並提出意見。FTI諮詢公司之團隊於本公司之總部進行實地考察，並於過程當中與本集團管理層進行了會議及討論，以充份了解本集團現金支付流程的內部監控之相關營運。

FTI諮詢公司作出的工作範圍

作為本公司的獨立專業顧問，FTI諮詢公司已對本公司之內部監控進行檢討並提出改善建議。誠如董事及本公司所同意，FTI諮詢公司作出的工作範圍如下：

- 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總部之現金支付流程的內部監控
- 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會計系統有關過賬及記錄之內部監控
- 與本集團管理層及主要會計人員討論，從而了解本集團現金收取和支付流程以及相關之資訊系統
- 檢討本集團現有現金支付管理之內部監控措施及程序
- 在工作範圍內，記錄任何監控環境下的弱點及非有效措施
- 針對上述工作中發現的內部監控不足之處提供建議方案

檢討結果及建議

FTI諮詢公司發現若干問題並向本公司提出建議。本公司同意FTI諮詢公司在內部監控檢討報告所披露之檢討結果並採納FTI諮詢公司提出之部份建議。此外，一些臨時措施已於本公司若干部門實施以應付及修正需即時關注的問題，如以著重加強不同層面的監控作出之內部會計程序檢討及設立關於企業管治範疇的匯報政策。就此而言，由FTI諮詢公司刊發並記載上述之報告（「內部監控檢討報告」）已提交予聯交所。

日後，本公司將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時，採取進一步行動及制定各種措施，以加強及改善本集團長遠之企業內部監控。

承董事會命
寶姿時裝有限公司
陳啓泰
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

截至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以下人士：

執行董事：

陳啓泰先生（首席執行官）
Pierre Bourque 先生

非執行董事：

Ian Hylton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dney Cone 先生
鄭慧玲女士
Peter Bromberger 先生

*僅供識別